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则的要求,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对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的诉讼、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, 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累计诉讼的基本情况

截至2025年10月15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新增尚未披露的诉讼、 仲裁事项的涉案金额合计约为16.813.44万元,涉案金额累计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5.79%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、仲裁合计涉案金额为16,813.44万元, 占本次总金额的100%。本次披露的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中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 在单项涉案金额超过1.000万元,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%以上的 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具体情况详见附件《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未披露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》。

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、尚未出具判决结果、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 段,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,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 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,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

附件: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未披露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原告/申请人	被告/被申请人	案由	涉案金额 (万元)	案件进展
单笔涉案金额 1000 万元(含)及以上					
1	安徽广地林业有限公司	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、界首市绿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、界首市园林管理处	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	3,452.69	收到起诉状
2	泸州诚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、万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	3,200.00	收到起诉状
3	 南雄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	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 限责任公司、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	1,066.88	收到起诉状
4	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	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市莞清水环境投资有限 公司、第三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	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	3,149.96	收到起诉状
5	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	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市莞清水环境投资有限 公司、第三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	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	4,021.66	收到起诉状
小计				14,891.18	-
单笔涉案金额 1000 万元以下					
单笔涉案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案件涉案金额(15 件)				1,922.26	-
总计				16,813.44	-
其中: 作为原告累计金额				0.00	-
作为被告累计金额				16,813.44	-

注: 以上案件涉及金额与最终实际执行金额可能存在一定差异。